

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

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德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林特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对公司填制的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的内容进行了核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相关情况

博林特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，对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等相关情况进行了逐项自查，核查内容包括公司组织机构建设情况、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、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，并重点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、内幕交易的内部控制、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、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、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、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公司根据自查结果填写了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。

二、核查意见

中德证券及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在对博林特持续督导的基础上，核查了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及规范运行情况，对博林特自查情况进行了督导。经核查，本保荐机构认为：博林特已按照相关要求，对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，自查表真实反映了公司当前的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状况。保荐机构对该自查表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